

证券代码：600867

证券简称：通化东宝

编号：临 2017—025

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4 月 10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中准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确定报酬的议案》以及《关于续聘任中准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及确定报酬的议案》，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根据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，公司在 2016 年度聘任中准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中准会计师事务所”）担任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在 2016 年的审计工作中，中准会计师事务所遵守职业道德，遵循了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行准则，顺利完成了 201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与内部控制审计工作。201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80 万元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40 万元。

鉴于中准会计师事务所在 2016 年度的审计工作中，独立、客观、公正、及时的完成了与公司约定的各项审计业务，公司董事会决定续聘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2017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80 万元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40 万元。

公司独立董事为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：

中准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证券业务从业资格，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，能够恪守职责，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，尽职尽责的完成了各项审计任务。我们同意续聘中准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，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二日